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23302764  
聯絡人：莊佳穎  
電 話：0437061346

受文者：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334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地震分級新制 (0033443A00\_ATTCH1.odt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前於109年1月1日實施新制地震震  
度分級，舊制地震分級之地震資訊規劃於本（3）月31日  
中止提供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20日臺教資（六）第1090042435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新制已於109年1月1日實施，請依據新據參考使用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  
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  
工職業進修學校、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